

上海市长宁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

长房管发〔2025〕23号

签发人：林子岳

对长宁区第十七届人大六次会议 第052号代表建议的答复

办理结果：解决采纳

邬宜杰、曹蕾、杨敏姬代表：

你们提出的《关于增设长宁东片区多层次保障性住房的建议》收悉，经研究，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：

为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及市委、市政府关于解决大城市住房突出问题的决策部署，有效缓解新市民、青年人的阶段性住房困难，本市将大力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作为“十四五”住房建设的重点任务，长宁区成立保障性租赁住房工作推进小组，全力推动本区保障性租赁住房建设发展。“十四五”期间，长宁区应累计建设筹措15000套保障性租赁住房，累计供应10170套保障性租赁住房。截至2024年底，我区累计筹措保障性租赁住房

13143 套，累计供应保障性租赁住房 9397 套，并积极在保障性租赁住房中打造更多低租金、可负担的“新时代城市建设者管理者之家”项目，以“一张床”模式服务于一线务工人员安居需求。

一、“新时代城市建设者管理者之家”推进情况及工作举措

自 2023 年起，为进一步践行“人民城市”理念，加强基础性住房保障力度，完善从“一套房”到“一间房”再到“一张床”分级分层的住房保障制度，我区深入了解一线务工人员租住需求，选取租金优惠、品质优良、配套完善、管理有序、周边租赁需求旺盛的保障性租赁住房打造为床位型项目，月均出租价格低于 1000 元/张。截至目前，我区已累计筹措供应 4 个“新时代城市建设者管理者之家”项目，分别为晨建公寓、临空片区床位项目、北平家园床位项目及虹桥人才公寓西地块床位项目，涉及 634 张床位，服务人群涵盖绿化环卫、市政养护、保安保洁、医疗医护、快递外卖等广大一线劳动者。

为进一步加强基础性住房保障力度，我区结合本区实际情况，努力创造条件，积极挖掘资源，大力打造更多低租金、可负担的“新时代城市建设者管理者之家”项目。一是进一步扩大本区“新时代城市建设者管理者之家”项目的受益范围。区房管局会同区委组织部和相关街镇，结合项目情况，梳理排摸区域范围内一线务工人员情况，合理调配资源，最大限度满足各类一线行业务工人员的租住需求。二是持续推进“新时代城市建设者管理者之家”项目筹措供应工作。充分发挥国资国企引领示范作用，

激发社会企业积极性，针对权属清晰、房屋结构安全的项目，积极推动项目符合设计规范、完善消防安全、落实人口管理等要求，加强提升各类企业参与床位型项目筹措和供应工作的积极性，利用老旧低效商务楼宇、园区厂房及酒店宾馆等资源，共同打造“新时代城市建设者管理者之家”项目。三是不断激活一线务工人员美好家园中的“党建力量”。为进一步提升对一线务工人员的服务质量，我区各部门单位千方百计创造条件，持续提供服务保障，丰富综合配套设施，进一步打造一线务工人员安居宜居乐居的美好家园。

二、下一步计划推进“新时代城市建设者管理者之家”项目

2025 年，我区进一步提升基础性保障水平，计划新增筹措建设 1000 张床位，其中建设筹措 300 张床位为我区“为民办实事”惠民项目清单事项。为进一步满足城市建设者以及城市运行一线务工人员的实际需求、提供多元化服务，区房管局多措并举拓宽筹措渠道，一是与新长宁集团积极对接，发挥区属国资国企的“压舱石”“稳定器”的积极作用，计划在虹桥人才公寓东地块打造更多床位，采取“成熟一批、筹措一批、供应一批”的方式做好床位筹措供应工作。二是充分运用既有项目，将既有宿舍型项目全面升级生活环境及公寓配套设施后纳入“新时代城市建设者管理者之家”项目范畴，打造一线职工温馨家园。三是鼓励社会化企业积极参与打造床位项目，做好政策指导服务工作，千方百计挖掘各类存量资源，在配套成熟、交通便利、产业集中的

区域优先布局，最大程度保障一线务工人员“住有所居”“住有优居”。

三、优化完善配套服务设施建设，提升管理服务水平

我区持续优化住房供给结构，按照《长宁区单元规划》合理调控各区域规划建设规模、数量，注重供需匹配，确保空间布局合宜，项目周边区域交通便捷、住区环境完善，按需合理配置租赁住房供应。依据居住人群需求特点，合理规划不同类型房源供给规模，高效缓解不同类型群体住房困难问题，满足他们的多层次需求。

同时，我区持续完善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的空间布局、公共服务设施配套及绿化管护，着力提升居住品质。结合“15分钟社区生活圈”行动规划，整合现有服务资源，重点补足长宁东片区社区级文化、体育、养老、商业和基础教育设施缺口，同时指导物业管理企业养护社区绿化，改善生活环境，并以党组织、居委会、党群服务站点为载体，构建党建品牌，推动物业参与社区治理，探索建立区级新型居住形态社区协调会议机制，充分运用社区公共服务资源，满足入住人群“衣、食、住、行”等生活需求，促进区域职住平衡，提升居民幸福感、归属感。

我区将持续践行“人民城市”理念，加大保障性租赁住房房源筹措供应力度，完善从“一套房”到“一间房”再到“一张床”分级分层的住房保障制度，加强各类人才服务保障水平，推动保障性租赁住房高质量发展。

(此页无正文)

上海市长宁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

2025 年 4 月 23 日

承办单位通讯地址：长宁路 599 号 615 室 邮政编码：200050

联系人姓名：倪脱颖 电话：22050027

电子邮件地址：nity@shcn.gov.cn